

国家知识产权局

公告

第四六五号

根据当前新冠肺炎疫情形势及防控要求,国家知识产权局定于2022年1月进行2021年度专利代理师资格考试。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考试时间

2022年1月15日至16日进行。

专利法律知识:1月15日 9:00—11:30;

相关法律知识:1月15日 14:00—16:00;

专利代理实务:1月16日 9:00—13:00。

二、预选考站及打印准考证

应试人员应当于2021年12月23日至26日期间登录报名系统选择考站。考站以考位数量为准,按照选择完成的先后,排满即为不可选状态。

应试人员请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至 16 日期间登录报名系统下载打印准考证。打印准考证前，需认真阅读并签署安全承诺书。

三、防疫提示

应试人员应当遵守“属地防疫管理”的原则，务必密切关注考点所在城市疫情管控要求以及考点局政府网站、全国专利代理师资格考试微信公众号发布的考前相关通知，知悉并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。如考点城市有特殊要求的，以当地要求为准。

应试人员应当自考前 14 天起进行自我健康状况监测，并在考试当天提供本人首场考试前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（核酸检测阴性采样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13 日上午 9：00 之后），否则将无法参加考试。

请应试人员关注所在考点城市有关健康码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等信息，特别是本人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中城市带*号，或在考前 14 天离开过考点城市的应试人员，将可能无法参加考试（具体以考点城市疫情防控要求为准）。请应试人员避免考前 14 天内离开考点城市，尤其避免前往境外及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游、居住等。

四、其他

因考试时间推迟无法参加延期考试的应试人员，可于 2021 年 12 月 26 日前登录报名系统申请退费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应试人员准考证打印、成绩公布、成绩复查、专利代理师资格授予以及证书颁发等事宜，以及如因疫情形势发生重大变化再

次调整时间等，请及时关注我局后续通知。

